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2021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2021年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北信瑞丰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宜投宝货币市场基金
北信瑞丰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北信瑞丰健康生活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平安中国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中国智造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稳定增强偏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外延增长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丰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产业升级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兴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鼎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华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量化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鼎丰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鼎盛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优势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于2022年3月31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bxr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061-7297）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3月31日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更新了旗下部分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后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全文于2022年3月31日在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bxr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本次更新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的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1	北信瑞丰健康生活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北信瑞丰产业升级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bxr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061-7297）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定期的更新。

特此公告。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908　证券简称：德生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1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2年1月1日-2022年3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同向上升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增长：15,491.06万元-18,810.57万元	收入：11,065.04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40%-70%	
净利润	盈利：1,094.28万元-1,258.42万元	盈利：547.14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00% - 1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947.04万元 - 1,114.16万元	盈利：557.08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70% - 1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928.74万元 - 1,021.61万元	盈利：309.58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200% - 230%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493元/股 - 0.0575元/股	盈利：0.0274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在疫情频发，各地政府的工作重心时常中断、业务开展受到影响的背景下，经过公司全体员工的努力，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均实现大幅增长。主要原因如下：

报告期内，全国各地积极响应国家推动以社会保障卡为载体，推动居民服务“一卡通”建设的要求。经过过去几年的酝酿期，全国第三代社保卡发卡需求自2021年底开始进入加速期。报告期内第三代社保卡市场延续了高增长态势，公司紧抓机遇，凭借多年来深耕社保民生领域积累的客户和技术优势，在居民服务“一卡通”领域不断完善“以用卡促进发卡”的业务模式，形成了自身独特的竞争优势。报告期内在景区、园区、社区、校园、工地、公共交通等高频场景有效推动了第三代社保卡发放，发卡量快速增长。在发卡量快速增长的拉动下，“一卡通及AIoT应用”业务合同数量和订单金额均快速增加。

此外，在疫情冲击下，政府“保就业”需求进一步推动了公司就业类业务的市场需求。过去两年公司在该领域的产品、市场、资本方面进行了前瞻性的布局，在本报告期内也取得了明显的成果，“人社运营及大数据服务”业务收入持续提升，并有望在全年进一步取得良好增长。

虽然疫情冲击着经济，公司业务覆盖的部分城市在服务方案推广、应标、实施和验收等环节都有所延缓，但公司全体员工仍不懈努力，抓住了社保民生行业正高速发展的趋势所带来的业务机会：第三代社保卡的发放正迎来高峰期，围绕“卡”业务的服务体系正不断完善；在疫情冲击经济并影响就业的背景下，公司协助政府开展的基于大数据的人力资源运营业务已经迎来了需求的增长；电子身份证的推行也宣示了国家在推行“民生服务智能化”方向的决心，社保服务作为民生服务的重要环节必将迎来巨大的市场空间。因此，虽然当前正面临新一波的疫情肆虐，公司必将全力做好政府民生服务的供应商，联合银行实现更大的业绩增长目标。

四、风险提示

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3681　证券简称：永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2-017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实施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该议案已于2021年3月12日经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日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于2021年3月13日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一、公司前次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的情况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年化收益率	申购金额（万元）	期限（天）	收益起算日	赎回日	赎回金额（万元）	收益（万元）
1	公司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定存通存款业务	4.20%	20,000	357	2021-4-2	2022-3-29	3,000	124.95
合计	-	-	-	-	20,000	-	-	-	3,000	124.95

注：公司分别于2021年6月4日、2021年8月24日、2021年10月11日、2021年11月25日、2022年3月17日部分赎回该笔理财，赎回金额分别为8,000万元人民币、2,000万元人民币、1,500万元人民币、3,000万元人民币、2,500万元人民币，收益分别为4.20万元人民币、31.95万元人民币、33.08万元人民币、81.55万元人民币、100.63万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6月8日、2021年8月25日、2021年11月27日、2022年3月19日和2021年10月1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实施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57、2021-075、2021-116、2022-010）和《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实施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100）。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一）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定存通存款业务	2,010	2,010	23.28	0.00
	合计	2,010	2,010	23.28	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3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48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13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5,000
总理财额度					5,000

注：（1）最近一年净资产指2020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最近一年净利润指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二）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定存通存款业务	20,000	20,000	376.36	0.00
	合计	20,000	20,000	376.36	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2.85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14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5,000
总理财额度					25,000

注：（1）最近一年净资产指2020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最近一年净利润指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特此公告。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88059　证券简称：华锐精密　公告编号：2022-026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超过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履行此前已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青岛六禾之谦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青岛六禾”，曾用名“苏州六禾之谦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西安环大六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西安六禾”）、夏晓辉、王烨、卓晓帆、中原理财-六禾光辉岁月1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六禾光辉”）、六禾谦恒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六禾谦恒”）、六禾谦远1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六禾谦远”）、金海5号证券投资集合信托计划（以下简称“金海5号”）、六禾谦汇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六禾谦汇”）合计持有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2,367,2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减持前的7.1969%降低至5.3791%。

●本次权益变动为合计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3月30日收到公司股东青岛六禾及其一致行动人西安六禾、夏晓辉、王烨、卓晓帆、六禾光辉、六禾谦恒、六禾谦远、金海5号、六禾谦汇共同出具的《关于权益变动的告知函》，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告知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青岛六禾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莱西市姜山镇昌庆路231号6栋网点122户-29（集中办公区）			
	权益变动时间	2022/3/30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大宗交易	2022/3/3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	1.8179%
	合计	-	-	800,000	1.8179%

注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注2：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青岛六禾	合计持有股份	930,000	2.1133%	130,000	0.295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30,000	2.1133%	130,000	0.2954%
西安六禾	合计持有股份	227,200	0.5163%	227,200	0.516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27,200	0.5163%	227,200	0.5163%
夏晓辉	合计持有股份	1,219,900	2.7720%	1,219,900	2.772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19,900	2.7720%	1,219,900	2.7720%
卓晓帆	合计持有股份	250,000	0.5681%	250,000	0.568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50,000	0.5681%	250,000	0.5681%
王烨	合计持有股份	318,300	0.7233%	318,300	0.723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18,300	0.7233%	318,300	0.7233%
六禾光辉 六禾谦恒 六禾谦远 金海5号 六禾谦汇	合计持有股份	221,818	0.5040%	221,818	0.504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21,818	0.5040%	221,818	0.5040%
合计持有股份		3,167,218	7.1969%	2,367,218	5.379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167,218	7.1969%	2,367,218	5.3791%

注1：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注2：表格中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加和所致。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不涉及资金来源，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形。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4、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5、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仍处于减持期。公司将督促其严格执行减持相关规定，并及时披露相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2-037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行权的首次授予部分期权简称：天赐JLC1；期权代码：037814；

2、本次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2,197,040份；

4、本次行权价格：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8.053元/份；

5、本次股票期权行权采用集中行权模式；

6、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为：2022年4月1日；

7、本次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72人

一、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19年1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对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2019年1月23日至2019年2月2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通过内部公示系统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19年3月12日，公司监事会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及公示情况说明》。

（三）2019年2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修订发表了意见。

（四）2019年3月15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同时，公司根据内幕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核查情况，披露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五）2019年3月1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全部或部分股票期权或限制性股票，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379.6万份调整为374.30万份，授予人数由361人调整为357人，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325.5万股调整为323.30万股，授予人数由94人调整为93人。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

（六）2019年3月21日，公司披露《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首次授予357名激励对象374.30万份股票期权，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22.40元/份；首次授予93名激励对象授予323.30万股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11.20元/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19年3月22日。

（七）2019年12月30日，根据《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权益数量及价格的议案》，因公司实施2018年度权益分派，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为6.94元/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调整为13.94元/份，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及首次授予股权期权数量分别调整为517.28万股、598.88万份，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数量分别调整为130.192万股、151.84万份；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八）2020年3月2日，公司披露《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预留授予116名激励对象86.15万份股票期权，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20.70元/份；预留授予3名激励对象授予19.30万股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10.35元/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0年3月3日。

（九）2020年4月2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38.784万股，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后，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为278.496万股；注销的股票期权数量为305.312万份，本次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后，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为293.568万份。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十）2020年8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事业部部门层面及激励对象个人层面考核结果对应标准系数的议案》，对本次激励计划中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及股票期权行权时事业部部门层面及激励对象个人层面考核结果对应的考核系数进行了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考核调整事项。

（十一）2021年5月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授予权益价格的议案》，因公司实施了2019年度及2020年度权益分派，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为4.082元/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调整为8.053元/份，首次授予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及首次授予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分别调整为473.4432万股、499.0656万份；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为6.088元/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调整为12.029元/份，预留授予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及预留授予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分别调整为32.81万股、146.455万份；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限售期可行权/解除限售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限售期可行权/解除限售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十二）2021年5月13日，公司披露《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锁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本次解锁的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数量为2,063,664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2223%；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数量为164,05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177%。上述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2021年5月14日。

（十三）2021 年 6 月 1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的议案》，拟注销871,133 份股票期权，回购注销346,800 股限制性股票。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2021年8月4日完成回购注销工作。

（十四）2022年3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限售期可行权/解除限售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限售期可行权/解除限售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本次激励对象行权结果与已披露情况存在差异的说明

根据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和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鉴于1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56,304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72,624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根据部门层面业绩考核及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27名激励对象业绩考核达标但系数不足1.0，根据系数比例，公司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35,536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88,169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本次激励对象行权结果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的情况一致。

三、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说明

1、等待期已届满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对应的等待期分别自股票期权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行权比例为获授股票期权总量的30%。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完成日为2019年3月20日，第三个等待期已于2022年3月19日届满。

2、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说明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方可行权：

序号	行权条件	成就情况
1	天赐材料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行权条件。
2	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行权条件。
3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2021年净利润不低于6.5亿元。 注：以上净利润指标以不做激励成本的净利润的减项计算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	经审计，公司2021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169,059,410.65元，满足行权条件。
4	部门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考核年度内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达成的情况下，各事业部按照考核年度年初制订的部门业绩考核方案，确定部门当年总体股票期权可行权数额。 即：部门当年实际可行权的总数量=部门当年计划可行权的限制性股票总数量×部门标准系数 公司各事业部的部门层面绩效考核结果对应的部门当年股票期权可行权对应的部门标准系数根据下表确定：	根据公司部门业绩考核情况，部门标准系数为0.5-1.0，满足行权/解除限售条件。
5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绩效考核周期结束后，根据部门实际绩效达成情况和激励对象实际工作业绩，对激励对象进行评分。同时，结合部门当年业绩考核结果确定的股票期权行权比例与激励对象个人年度业绩评分，确定个人综合考核结果以及对应的个人标准系数。 即：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可行权的数量=激励对象当年计划可行权数量×个人标准系数 其中，个人年度业绩综合考核结果对应的个人标准系数如下： 具体如下：	根据部门层面业绩考核及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公司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达到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272人，共计解锁2,197,040份期权。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公司《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并根据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为上述272名激励对象办理行权事宜。

四、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的行权安排

1、期权代码及期权简称

期权代码：037814；

期权简称：天赐JLC1。

2、股票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

3、行权价格及可行权数量

本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的激励对象为272名，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2,197,040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2289%，行权价格为8.053元/份。若在行权期中公司发生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增发股票、配股等事项，行权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价格具体调整过程如下：

2019年3月21日，公司披露《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向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22.40元/份。

（1）第一次调整：因公司实施2018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42,702,68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00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调整为（22.40-0.1）/(1+0.6)=13.94元/份。

（2）第二次调整：因公司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48,517,28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500000 元人民币现金），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调整为（13.94-0.05）=13.89元/份。

（3）第三次调整：因公司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派（以总股本546,129,44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 2元(含税)，送红股7股（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调整为（13.89-0.2）÷（1+0.7）=8.053元/份。

本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具体调整过程如下：

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该272名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为7,441,920份，包含了因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6股后增加的股份及公司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以未分配利润每10股送红股7股后增加的股份。根据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本期行权比例为获授股票期权的30%，即22,325,76份。根据部门层面业绩考核及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部分激励对象业绩考核达标但系数不足1.0，根据系数比例，公司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35,536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因此，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股份数量为22,325,76-35,536=2,197,040份。

4、行权期限

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本次实际可行权期限为自2022年3月19日起至2023年3月18日止。

5、可行权日

可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行权。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30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30日起算，至公告前1日；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它期间。

6、本次行权方式为集中行权。

五、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果变动情况

1、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为：2022年4月1日。

2、行权数量：本次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可申请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2,197,040份

3、行权价格：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8.053元/份

4、本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一）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061,668	0.74%	0	7,061,668	0.73%
股权激励限售股	7,061,668	0.74%	0	7,061,668	0.7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952,763,609	99.26%	2,197,040	954,960,649	99.27%
三、总股本	959,825,277	100.00%	2,197,040	962,022,317	100.00%

注：最终股本结构变动以中国证券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相关数据为准。

六、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3月21日对本次行权出资款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2）第110C000140号】，截至2022年3月21日止，公司已收到首次授予期权激励对象272人认缴股款人民币17,692,763.35 元，其中，股本人民币2,197,040 元，资本公积金人民币15,495,723.35元。

公司已完成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明文件。

七、行权专户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计划

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所募集资金将存储于公司行权专户，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八、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关于公允价值确定的相关规定，需要选择适当的估值模型对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进行计算。公司在授权日采用Black-Scholes期权定价模型确定股票期权在授权日的公允价值，由于在可行权日之前，公司已经根据股票期权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在行权日，公司根据实际行权数量，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同时将等待期内确认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行权模式的选择不会对上述会计处理造成影响，即股票期权选择集中行权模式不会对股票期权的定价及会计核算造成实质影响。

本次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2,197,040股，占行权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289%。行权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962,022,317股，按新股本计算的2021年全面摊薄每股收益为2.29元。本次行权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九、备查文件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2-038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行权的预留授予部分期权简称：天赐JLC2；期权代码：037853；

2、本次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526,924份；

3、本次行权价格：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2.029元/份；

4、本次股票期权行权采用集中行权模式；

5、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为：2022年4月1日；

6、本次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激励对象人数为89人。

一、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19年1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对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